

國立台北科技大學

軟體工程 學程修業證書申請表
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
姓名		學號	
就讀系所		聯絡電話	
e-mail		手機	
修業規定 審核結果 (審核人員 填寫)	☐ 本學生符合「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<u>軟體工程</u> 學程施行細則」取得學程專長證明之所有規定 ☐ 不符合規定 (審核結果詳如附件：學程修業規定審核表、學程學分審核表及成績單) 審核日期： 年 月 日 審核人員： 系主任：		

備註：

1. 在學並已修滿本學程規定課程之學生，方具有申請資格。
2. 申請時請填妥「學程修業證書申請表(表一)」、「學程修業規定審核表(表二)」、「學程學分審核表(表三)」，並附上成績單及「學程學分抵免審核表(表四)」(無抵免者免附)逕送教務處教資中心。
3. 審核通過後，於符合畢業條件時一併領取畢業證書及學程證書。